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江门桐乐路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4 年 06 月 25 日
现场勘查人员	李福春	现场勘查时间	2024 年 06 月 10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李福春	项目组成员	赵飞云、肖云玲、熊昆、林文海
报告编制人	李福春、赵飞云	报告审核人	劳业来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江门市桐乐路加油站（以下简称“桐乐路加油站”）住所：江门市棠下镇莲塘村、迳口村果蚌（土名）地段，成立日期：2012 年 09 月 24 日，在江门市蓬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305379609XH，负责人：胡梅，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经营范围为零售：汽油，柴油，煤油，润滑油，日用百货，食品，烟草制品；从事母公司经营范围内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桐乐路加油站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江 WH 经〔2018〕Ab54 II 3III1），有效期 2021 年 07 月 09 日至 2024 年 07 月 08 日，许可经营范围：汽油（1630）、柴油（1674），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对汽车加油站登记划分归类，本加油站为三级加油站（其中 30m³ 汽油罐 2 个；30m³ 柴油罐 2 个，总容积为 $30\text{m}^3 \times 1/2 \times 2 + 30\text{m}^3 \times 2 = 90\text{m}^3$，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桐乐路加油站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即将到期，故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 2、项目评价结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江门桐乐路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延期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江门桐乐路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

